

证券代码：600057 证券简称：象屿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3-021 号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厦门速传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以 2,414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新加坡太平船务有限公司持有的厦门象屿太平综合物流有限公司 49% 股权。收购完毕后，速传物流将全资控股太平物流。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概述

1、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厦门速传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速传物流）拟与太平船务（私人）有限公司（简称太平船务）签订协议，收购太平船务持有的厦门象屿太平综合物流有限公司（简称太平物流）49% 股权，收购价格为 2,414 万元人民币。收购完毕后，速传物流将全资控股太平物流。

2、本次股权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各方情况介绍

公司已对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

(一) 太平船务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 太平船务（私人）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私人有限公司

注册地： 新加坡邮区 069540 太平大厦丝丝街 140 号#03-00

办公地点： 新加坡邮区 069540 太平大厦丝丝街 140 号#03-00

法定代表人： 张松声

注册资本： 新加坡元 554,400,000

主营业务： 集装箱航运公司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张允中

(二) 速传物流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 厦门速传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未上市)

注册地址： 厦门市厦门国际航运中心 E 栋 3 层 01 单元

法定代表人： 张水利

注册资本： 8,197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为：国际采购与分拨、国际多式联运和国内门到门物流等专业服务，并依托综合物流服务能力、网络平台及母公司强大的采购与分销能力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物流服务、供应链服务方案。

主要股东：

序号	股东名册	持股比例
1	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4.12%
2	香港拓威贸易有限公司	11.86%
3	胜狮堆场企业有限公司	8.53%
4	胜狮货柜企业有限公司	5.49%
合计		100%

注：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我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三）太平船务与我公司之间不存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不存在可能或已造成我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1、交易标的的名称和类别

本次收购的交易标的为太平船务持有的太平物流 49%股权。

2、交易标的的权属状况

本次收购的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没有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也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二）太平物流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厦门象屿太平综合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地址： 厦门现代物流园区（保税区）胜狮办公楼一层

法定代表人： 张水利

注册资本： 306.1224 万美元

主营业务为： 集装箱运输、货物仓储及其简单商业性加工、拆拼箱、转口服务、国际采购与分拨等。

主要股东：

序号	股东名册	持股比例
1	厦门速传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1%
2	新加坡太平船务有限公司	49%
合计		100%

（三）太平物流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太平物流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 6261.8 万元，负债总额 3027.8 万元，净资产为 3,234 万元（已扣除应付股利 425.75 万元），当年实现营业收入 9377.6 万元，净利润 473.06 万元，净资产收益率为 14.63%。

（四）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1、根据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厦大评估评报字(2013)第 0033 号评估报告,采用资产基础法,截止于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厦门象屿太平综合物流有限公司的评估价值为:资产为 76,919,913.29 元、负债为 30,278,608.85 元、净资产为 46,641,304.44 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净资产	32,339,866.89	46,641,304.44	14,301,437.55	44.22

（五）交易标的定价标准及定价

交易标的定价标准为：按 2012 年 12 月 31 日评估后净资产，加太平物流 2013 年 1-7 月预算账面净利润 263 万元计算，即：转让价=（4664.13 万元+263 万元）*49%=2414.29 万元。

根据以上定价标准，经双方协商，确定交易标的定价为 2414 万元人民币。

四、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

交易合同尚需双方有权机关批准后予以签订，拟签订的交易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合同主体

甲方（转让方）：新加坡太平船务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厦门速传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转让标的及价格

甲方所持有的太平物流 49%股权作价人民币 24,140,000 元转让给乙方。股权转让价不包含甲方应获得的 2012 年度股东股利。甲方应获得的股利为人民币 2,086,192.87 元人民币，由太平物流在 2013 年第三季度支付。

3、付款方式和时间

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并取得厦门市外管局批准后 5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转让价余额。

转让价余额为转让价扣除按相关法规规定太平船务应缴的股权
转让所得税、印花税。

4、其他费用承担

股权转让中涉及的税赋，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由双方各自承担各自应当缴纳的部分。甲方应缴的股权
转让所得税、印花税由乙方代缴。

5、协议生效

本协议由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五、收购股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目的

速传物流收购太平股权 49%股权后，将实现对其全资控股，能够提高速传物流在公司产业链条中整合资源的能力，有利于加快公司物

流行业资源、平台的整合，避免内部竞争，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2、对公司的影响

太平物流 2013 年度预算净利润为 450 万元。速传物流收购太平物流 49%股权后，若 2013 年度太平物流完成预算净利润指标，则可增加本公司合并净利润 220 万元。

六、上网公告附件

厦门太平综合物流有限公司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6 月 29 日